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旗下9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主要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债等业务）及日常经营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共计不超过32亿元。

上述事项已经2024年5月13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有效期自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4年度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现就相关的担保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近期，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755XY240808T0000910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在2024年8月30日至2025年8月29日期间发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等费用提供最高债权限额1.50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范围为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雷迪奥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深沙井授信（保证）字（2024）第0093号），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与兴业银行深圳分行在2024年9月19日至2025年9月3日期间发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等费用提供最高债权限额1.00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HTU442008010FBWB2024N001M），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与建行深圳分行在2024年8月27日至2024年12月7日期间发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等费用提供最高债权限额0.80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按建行深圳分行为雷迪奥办理的单笔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雷迪奥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根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雷迪奥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为11.00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对雷迪奥的担保总额为9.70亿元，实际担保余额为5.77亿元。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

法定代表人：朱宸

成立日期：2009-03-1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1,522.8519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松白路中运泰科技工业厂区厂房七栋 2-3 楼

与本公司关系：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光电产

品、电子显示屏、电子产品、系统集成与软硬件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

雷迪奥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344,217,746.16	914,444,795.95
利润总额	265,264,647.24	263,126,467.00
净利润	231,093,292.92	229,700,202.97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754,626,647.29	2,285,866,626.64
负债总额	766,777,670.15	1,067,402,152.25
净资产	987,848,977.14	1,218,464,474.39

注：2023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对雷迪奥提供的担保是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担保金额在股东大会审批额度之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对合并报表外单位，不包括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54,500.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21,392.91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4.52%。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223,000.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89,180.81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18.86%。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10,573.72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23.38%，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10.73%。

根据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履行担保责任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公司已与客户安徽黑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黑洞”）及其连带责任人调解，自双

方调解确认之日后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黑洞已向公司还款65万元，剩余664万元代偿款尚未偿还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调解书向安徽黑洞及连带责任人进行追偿，继续跟进法律程序，及时回笼资金，保证公司流动资金的充裕和生产运营的正常开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安徽黑洞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公司将根据上述对外担保的实施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股票上市规则》与《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相关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